

推動國家機密維護策進措施 專案報告

報告機關：法務部

報 告 人：廉政署林炤宏副署長

114年7月17日

壹、前言

貳、問題分析

參、策進作為

肆、待辦事項

伍、結語

報告大綱

前言

近期發生多起機關人員利用職務之便，協助境外敵對勢力蒐集涉及國家機密之相關情資，嚴重損害國家安全及利益，因此，強化國家機密維護措施刻不容緩。

問題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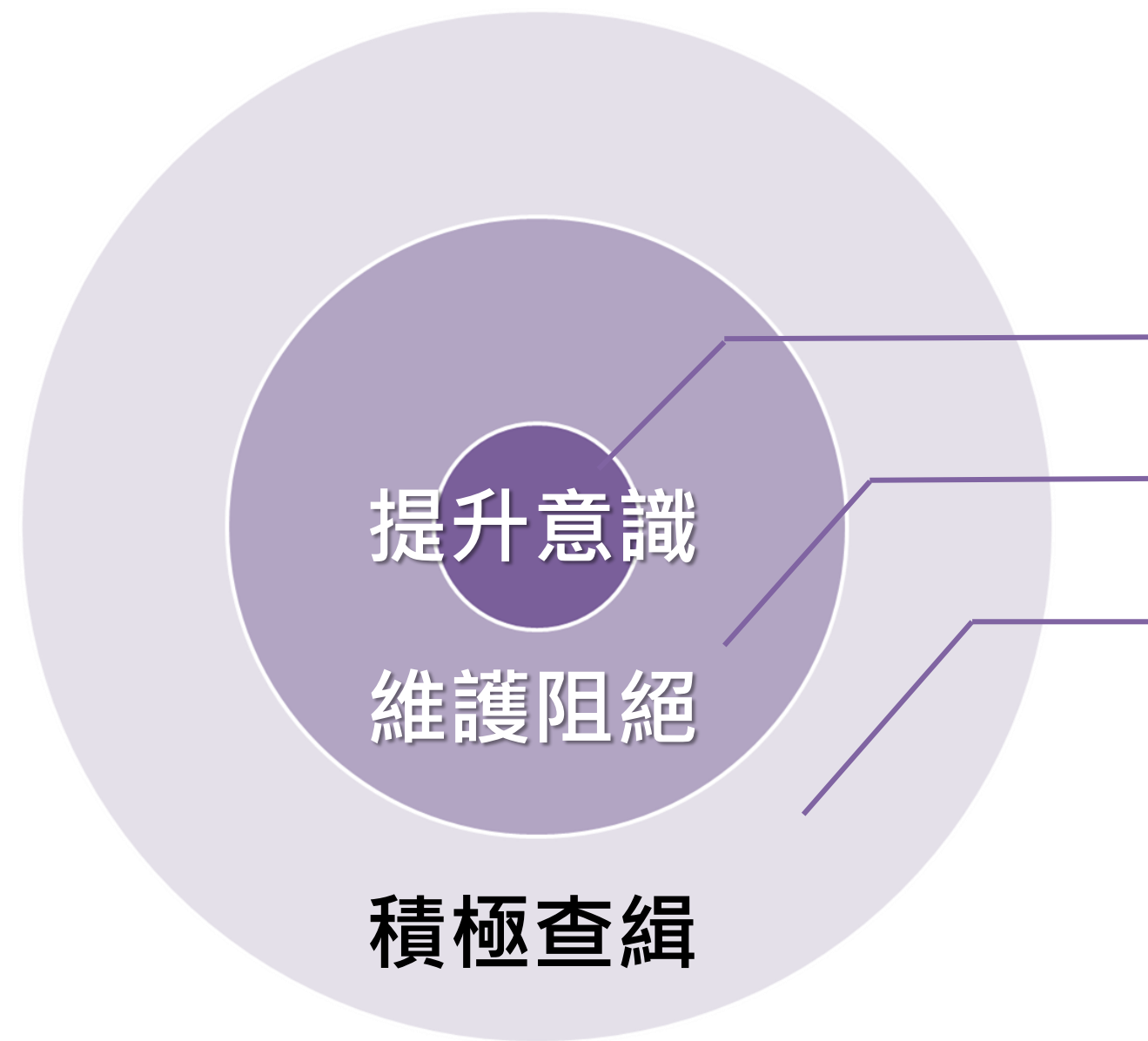
**各機關是否落實提列涉
及國家機密業務人員？**

- 加強審認提列涉密人員，
善盡有效管理之責

**各機關有無依法規管
理維護國家機密文書？**

- 依法執行相關維護程
序，落實保密措施

策進作為



加強保密宣導，提升防護意識

善用維護措施，適時稽核防堵

鼓勵檢舉，積極查緝可能不法

策進作為

01

編撰涉密業務指引手冊，加強宣導保密觀念

編撰「國家機密作業指引」，供機關涉密人員就任或離職前閱覽及宣導，使其掌握法律認知、熟悉保密流程及警覺違失風險。

02

盤點機關涉密業務及人員

建議成立機關機敏業務審查會議，定期盤點並檢討機關涉及國家安全或重大利益之機敏業務與其相應職務之人員。

策進作為

03

建立機密文書處理標準作業程序及內控機制

各機關應通盤檢視相關機密維護落實情形，並依業務特性及作業程序之實際狀況，研擬機密文書處理標準作業程序及內控機制。

04

獎勵與保護檢舉，提升機關內部人員舉報意願

藉由獎勵與保護檢舉等機制，提升機關內部人員發現疑涉洩密異常活動之舉報意願，俾利機先啟動內部調查程序，有效遏止洩密犯罪之發生。

待辦事項

管控國家機密文書作業

請各機關檔案管理單位會同業務單位，清查近3年國家機密文書數量，後續將檢核機密文書及涉密人員是否依法列管維護及提列管控。

提列管理涉密業務及人員

請各機關首長親自或指定幕僚長以上人員，成立機敏業務審查會議，定期檢視現有涉密業務與其相應職務人員，是否應改以國家機密維護程序處理。

待辦事項

請首長協助要求恪遵機密處理流程**七大**原則

減少層次

妥慎傳送

定期清查

專責處理

限制分發

安全保管

徹底銷毀



結語

- 法務部廉政署依法規職掌協助機關加強涉密業務及人員之內控措施，以具備高度的國安意識，達成有效維護國家機密及確保國家利益之目標。
- 公務機密維護須有機關首長的決心及持續作為的配合及協助，以建立完善保密制度與作業流程，更關鍵的是每位同仁能從日常落實保密措施，將其內化為工作觀念的一部分。